

# 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 97 學年度第 2 次臨時院務會議暨全院教師聯席會 紀錄

時間：97 年 11 月 14 日 中午 12:20

地點：本院 117 會議室

出席：陳為堅、李 蘭、鄭尊仁、李文宗、楊銘欽、王根樹、季瑋珠、蕭朱杏、鄭雅文(假)、詹長權(假)、于明暉(假)、鍾國彪、林嘉明、簡國龍、丁志音(假)、陳保中、陳俊雄、邱琦皓、蔡育瑾

列席：張珣、吳章甫、王亮懿、陳淑宜、許筱芸

主席：江院長東亮

## 壹、確認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報告（確認通過）

### 貳、報告事項

- 一、校函：回復本院要求解釋專案教師是否視同專教師簽（附件一）

### 參、討論事項

- 一、員額管理小組決議，請討論。

決議：將員額管理小組決議之建議事項列為本院未來發展方案之一。

- 二、本院未來發展方案，請討論。（附件二）

（一）預醫所與公衛系成為系所合一之單位，系所名稱另行協商。

（二）一個系所合一加一學程。

（三）一個系所合一加數個獨立所。

（四）一系二或三所，專任教師於系所各佔二分之一缺。

（五）員額高於標準之研究所，以借缺、或教師各佔二分之一缺方式支援公衛系及預醫所。

決議：採用修正後之第五案，修正後如下：員額高於標準之研究所，得以借缺、或教師各佔二分之一缺方式支援員額不足之系所。

附帶決議：教師員額聘滿後，無行政助教之系所由學群聘有行政人員之系所支援；仍有不足時，得由學院以研究計畫結餘款等經費聘用行政人員。

- 三、「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衛政與醫管學群會議規則」第六點修正草案，請討論。（附件三）

決議：通過。

四、「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衛政與醫管學群教師聯合審查委員會會議規則」草案，請討論。（附件四）

決議：修正通過。

#### 肆、臨時動議

一、環職衛學群提：請針對本院目前實施之學群制度相關配套措施加以討論，訂定明確之施行辦法及應修訂之法規及相關辦法，以落實學院推動學群制度之本意。

決議：因現有出席人數不足，提下次院務會議討論。

#### 伍、散會(下午 2:40)